电子卖场类目：工程类采购

**项目名称：湘潭江声实验学校食堂操作间地面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方案

1. **项目内容**

1、施工内容：水磨石面层拆除

施工做法：

拆除原有水磨石面层：施工工程量：902m²。

平面砂浆找平层: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1：3水泥砂浆，施工工程量：902m²。

现浇水磨石楼地面：15厚1：2水泥石子磨光，施工工程量：901.945m²。

切缝：锯缝机锯缝，施工工程量：197.6m

2、塑料排水管

施工做法:

1.材质、规格:PVC-U DE200;

2.安装部位:室外沿墙敷设;

3.介质:污水;

4.连接形式:胶粘;

施工工程量：24m

3、建筑垃圾外运

施工做法：1.运距:5km;

2.废弃料品种:建筑废渣;

3.含楼面运出垃圾;

施工工程量：31.57m³（其余细节详见工程量清单）

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总价：拾伍万玖仟叁佰壹拾伍元陆角壹分(159315.61元)。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投标无效

三、**招标清单详见（招标控制价清单）**

**四、技术要求**

（一）项目要求

1.此项目施工期限为合同签订后15天，施工方需有多个施工班组，能够在规定期限内完工，完工后卫生工作必须达到学生立即使用条件，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采购方的质量要求施工；

2.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不能影响校内环境卫生；

3.施工安装过程中应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如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任何人员或财产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二）验收标准和方法

项目完工后经一段时间，乙方组织各部门完成验收工作。

（三）售后服务

质保期内若出现任何与本项目相关的施工内容的质量问题，施工方收到学校反馈需及时回复，须无偿积极进行处理。

五、**商务要求**

（一）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基本资格条件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营业执照副本：经营范围包括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并在营业期限内。

(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和社会保险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如是“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请注明。)

2.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请现场报名参加人携带身份证原件。）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6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纳税凭证)，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原件和近6个月的缴纳证明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原件。（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中小企业提供承诺函或信用担保可不提供证明材料。）

4.信用承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承诺原件(格式自拟)，并附“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的网页版打印。

5.资料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1。

6.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入湘施工登记证并处于有效期内。

7.现场踏勘记录（附件2）：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由供应商于报名前自行踏勘并取得甲方盖章确认。

8.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合同，或近5年与我处签订的类似合同，或公开招标可网上查询的类似合同。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五）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支付方式：验收合格后支付审计结论金额的95%，扣除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2年。

（七）其他要求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中标后使用的材料符合招标清单的要求，另响应文件除开上传电子档到平台，另应提供一份响应文件一份（纸质），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或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递交地点为项目学校。严格按需方规定实施，未到采购方单位现场了解进行报价的竞价供应商视为无效报价。保质保量，按实施工。

2、要求投标人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需求前提下，进行合理报价。项目验收时严格按采购文件需求逐条核对，如存在未满足采购需求的事项则验收不通过，采购人不支付任何费用，限期整改仍不满足采购需求的，采购人上报上级部门举报其虚假应标。

3、如中标人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并验收合格，每逾期一日的，中标人应按合同金额的2%按日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中标人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向采购人承担损失赔偿责任。**注：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六、供应商需上传的资料**

供应商竞价时需要在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上传以下资料：

1、按投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持有经年检合格的工商营业执照的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3、法定代表身份证扫描件；如果是授权委托关系，则需要提供授权委托书（盖章）和（法人、授权人）双方身份证扫描件。

4、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的书面声明文件（加盖公章）。

5、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七、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在政采云平台竞价规则时间内的工作时间(北京时间)

地点：**湘潭江声实验学校**

现场查勘对接人员：

请携带上述要求所有资料并加盖公章，逾期不予办理。

附件1

#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采购人）：

我单位已按 （项目、服务或货物名称）供应商资质要求对资料进行确认，所提供资料合法、真实、完整，已达到投标人资质要求，现予递交并承诺如下：

1.对查阅中涉及需要核实或取证的问题，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隐匿或提供虚假资料；

2.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若递交资料有弄虚作假的概由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3.无论递交的资料是否符合要求，我单位同意贵单位将资料留档备查。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